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29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情况。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 2014年5月20日(星期二)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 2014年5月19日15:00—2014年5月20日15:00。其中:

- 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4年5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 ②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4年5月19日15:00至2014年5月20日15:00。
 -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嘉兴经济开发区东方路1568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 3、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主持人:董事长沈云平先生
-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 有关规定。
- 7、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了述职报告。述职报告全文详见2014年4月2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投票代理人共16人,代表公司股份数68,184,83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4.4159%。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投票代理人共14人,代表公司股份数68,122,43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4.3844%;通过网络投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2人,代表公司股份总数为62,4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315%。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 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2、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 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3、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4、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6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5、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6、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10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6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7、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为: 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8、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9、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董事会成员人数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 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 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10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61,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为控股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2%;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 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2%;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 同意68,123,6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02%;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6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通过孔冬、方岚、高长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前,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6.1 选举孔冬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2,4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085%。

16.2 选举方岚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2,4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085%。

16.3 选举高长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2,4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085%。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通过沈云平、朱善忠、顾建慧、庞健、沈连 根、张颜慧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7.1 选举沈云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2,4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085%。

17.2 选举朱善忠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2,4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085%。

17.3 选举顾建慧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2,4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085%。

17.4 选举庞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2,4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085%。

17.5 选举沈连根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2,4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085%。

17.6 选举张颜慧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2,4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085%。

以上3名独立董事和6名非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自本决议通过之日起算。

本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通过陈云标、吕志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并与职工代表监事胡丽贞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本决议通过之日起算。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8.1选举陈云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2,4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85%。

18. 2选举吕志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68,122,43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 9085%。

最近二年內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以上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4年1月22日、2014年2月27日、2014年4月25日和2014年4月29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规则》、《网络投票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